

2017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石家庄市统计局

2018 年 9 月 14 日

部门决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石家庄市统计局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石家庄市统计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三公”经费等相关信息统计表
-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三部分 石家庄市统计局 2017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 1.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 2.政府采购情况
 - 3.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4.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石家庄市统计局为市政府工作部门，级别为正县级，主要职责有14项。

(一)承担组织领导和协调管理全市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及时的责任。

(二)拟订统计工作方面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制定全市统计改革、统计现代化建设规划、统计调查计划和地方统计调查标准、统计调查制度，监督检查统计法律、法规实施情况，指导全市统计工作。

(三)贯彻执行国家国民经济核算制度，组织实施全市及各县(市)区国民经济核算制度和投入产出调查，核算全市及各县(市)区生产总值，整理、测算和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监督管理全市国民经济核算工作。

(四)组织完成国家、省部署的国情国力普查及重要调查任务；研究提出重大市情市力普查和抽样调查计划并组织实施，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市情市力方面的统计数据。

(五)组织实施农林牧渔业、农业产值、农产品产量、农业产业化、工业、能源、社会、人口、工资、科技、消费、城镇劳动力、城镇就业、建筑业、固定资产投资、房地产开发、高新技术产业、省级工业园区主要经济指标、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运输邮电业、其他服务业、服务业个体户、对外经济和旅游、民营经济、县(市)区社会经济基本情况、乡村社会经济、资源环境、境外来中国大陆工作专家、服务业财务、农村住户、经济社会重点问题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统计数据。

(六)组织实施社会发展水平、县域经济发展、节能降耗、城镇化发展、全面小康及农村小康建设进程、农村贫困、资源循环利用、妇女儿童等统计监测，收集、整理和提供统计数据。

(七)综合整理和提供财政、金融、个体、私营以及混合经济税收、出口、地质勘查、文化教育、卫生、社会保障、公用事业、房屋、对外贸易、对内经济技术合作及引进内资等基本统计数据。

(八)组织各县(市)区、各部门的经济、社会、科技统计调查，统一核定、管理、公布全市性基本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组织建立统计信息共享制度和发布制度。

(九)对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

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向市委、市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

(十)组织管理、审批(备案)各部门、各县(市)区统计调查项目、调查计划、调查方案；组织管理全市统计登记工作；指导专业统计基础工作、统计基层业务和规范化建设；组织建立统计信息管理制度，建立健全统计数据质量审核、监控和评估制度，开展对重要统计数据的审核、监控和评估；依法监督管理涉外调查活动。

(十一)贯彻执行国家、省统计信息库和网络的基本标准和运行规则；管理全市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统计数据库体系；管理全市统计数据库网络；指导全市统计信息化系统建设。

(十二)协助管理各县(市)区统计部门领导班子；指导县(市)区地方调查队业务工作；指导全市统计专业技术队伍建设，配合省统计局组织管理统计从业资格认定和持证上岗工作，协助有关部门组织管理统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职务评聘工作；监督管理全市统计经费和市财政提供的专项经费。

(十三)构建“石家庄大数据平台”；负责政府数据资源库及社会相关数据资源库的建立；负责相关数据的统计、汇总、分析、监测、管理和服务等。

(十四)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2017年度，纳入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1个，是石家庄市统计局，较上年无增减变化。单位基本性质为行政单位，预算管理级次为一级预算单位，执行行政单位会计制度。石家庄市统计局由局机关、石家庄市普查调查中心、石家庄市统计大数据中心、石家庄市统计信息中心、石家庄市统计局统计教育中心、石家庄市统计信息咨询服务中心构成。决算由局机关统一编制，没有二级核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等相关信息统计表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石家庄市统计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栏 次	行次	金 额 1	项 目 栏 次	行次	金 额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2,476.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3,160.62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2	
三、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四、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4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4.38
六、其他收入	7	149.86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1.9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本年收入合计	22	2,626.42	本年支出合计	51	3,166.9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630.04	其中：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53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5	338.19	转入事业基金	54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5	89.53
	27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6	21.15
	28			57	
总 计	29	3,256.46	总 计	58	3,256.46

注：本表反映部门决算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石家庄市统计局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 次 合 计	1	2	3	4	5	6	7
				2,626.42	2,476.56					149.8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26.42	2,476.56					149.86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2,626.42	2,476.56					149.86
2010501			行政运行	2,239.10	2,181.48					57.62
2010504			信息事务	56.68	56.68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165.27	165.27					
2010506			统计管理	29.28	29.28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15.84	15.84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28.00	28.00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92.24						92.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石家庄市统计局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合 计	1	2	3	4	5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66.94	2,462.58	704.3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60.62	2,462.58	698.04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3,160.62	2,462.58	698.04			
2010501			行政运行	2,462.58	2,462.58				
2010504			信息事务	56.68		56.68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201.52		201.52			
2010506			统计管理	225.99		225.99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106.00		106.00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17.32		17.32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90.52		90.5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38		4.38			
20604			技术与开发	4.38		4.38			
2060402			应用技术与开发	4.38		4.38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94		1.94			
20701			文化	1.94		1.94			
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	1.94		1.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石家庄市统计局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476.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3,012.48	3,012.4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29			
	3		三、国防支出	3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5		五、教育支出	3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4.38	4.38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1.94	1.9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本年收入合计	22	2,476.56	本年支出合计	49	3,018.79	3,018.7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630.0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87.81	87.8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630.04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52			
	26			53			
总计	27	3,106.60	总计	54	3,106.60	3,106.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的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石家庄市统计局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合计	630.04	291.85	338.19	2,476.56	2,181.48	295.0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21.10	291.85	329.25	2,476.56	2,181.48	295.08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621.10	291.85	329.25	2,476.56	2,181.48	295.08
2010501			行政运行	291.85	291.85		2,181.48	2,181.48	
2010504			信息事务				56.68		56.68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36.25		36.25	165.27		165.27
2010506			统计管理	196.71		196.71	29.28		29.28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90.16		90.16	15.84		15.84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6.13		6.13	28.00		28.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7.00		7.00			
20604			技术与开发	7.00		7.00			
2060402			应用技术与开发	7.00		7.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94		1.94			
20701			文化	1.94		1.94			
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	1.94		1.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及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石家庄市统计局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7	8	9	10	11	12	13	
			合 计	3,018.79	2,404.96	613.84	87.81	68.38	19.4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12.48	2,404.96	607.52	85.19	68.38	16.81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3,012.48	2,404.96	607.52	85.19	68.38	16.81	
2010501			行政运行	2,404.96	2,404.96		68.38	68.38		
2010504			信息事务	56.68		56.68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201.52		201.52				
2010506			统计管理	225.99		225.99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106.00		106.00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17.32		17.32	16.81		16.81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38		4.38	2.62		2.62	
20604			技术与开发	4.38		4.38	2.62		2.62	
2060402			应用技术与开发	4.38		4.38	2.62		2.62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94		1.94				
20701			文化	1.94		1.94				
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	1.94		1.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及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石家庄市统计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91.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8.58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72.17	30201	办公费	11.6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577.45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72.62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7	绩效工资	31.27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99	30207	邮电费	74.39	31008	物资储备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08.09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4.78	30211	差旅费	8.4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1	离休费	11.9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302	退休费	107.40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4	抚恤金	16.26	30215	会议费	2.93	31020	产权参股		
30305	生活补助	0.60	30216	培训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3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07	医疗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403	财政贴息		
30310	生产补贴		30226	劳务费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11	住房公积金	137.43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0312	提租补贴		30228	工会经费	19.3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313	购房补贴		30229	福利费	7.76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30314	采暖补贴	102.3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64	399	其他支出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70.5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8.60	39906	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88.2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8.03				
人员经费合计		2,126.37	公用经费合计						278.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石家庄市统计局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石家庄市统计局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栏	次	7	8	9	10	11	12	1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石家庄市统计局

科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三公"经费及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石家庄市统计局

项 目	行次	预算数	统计数	项 目	行次	统计数
栏 次		1	2	栏 次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278.58
（一）支出合计	2	36.09	11.44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2	—
1. 因公出国（境）费	3			（一）车辆数合计（辆）	23	7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34.00	10.62	1. 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24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2. 一般公务用车	25	7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34.00	10.62	3. 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26	
3. 公务接待费	7	2.09	0.83	4.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7	
（1）国内接待费	8	2.09	0.83	5. 其他用车	28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二）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29	
（2）国（境）外接待费	10			（三）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30	
（二）相关统计数	11	—	—		32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			33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3	—			34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			35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	7		36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	4		37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			38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	29		39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			40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			41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			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等相关统计指标。

政府采购情况表

公开10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石家庄市统计局

项目	采购计划金额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91.33	91.33	91.33			
货物	91.33	91.33	91.33			
工程						
服务						
项目	实际采购金额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栏次	7	8	9	10	11	12
合 计	90.29	90.29	90.29			
货物	90.29	90.29	90.29			
工程						
服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政府采购预算及支出情况。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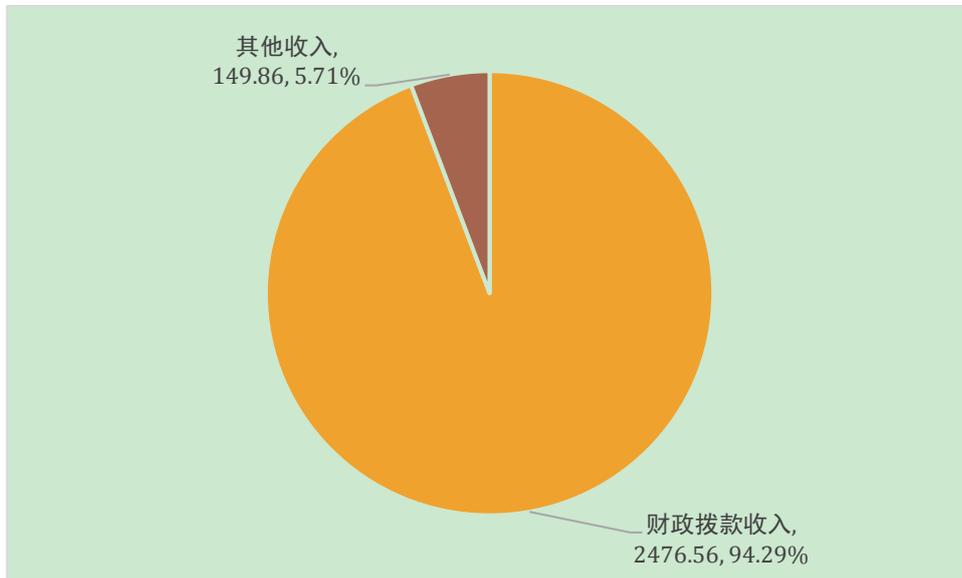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7 年度年初结转和结余 630.04 万元，本年收入 2626.42 万元；本年支出 3166.94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89.53 万元。与 2016 年度决算相比，本年收入减少 496.05 万元，降低 15.89%，主要是统计大数据平台建设经费未列入预算和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经费较上年有所减少；本年支出减少 10.15 万元，降低 0.32%，主要是统计大数据平台建设经费未列入预算和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经费预算较上年有所减少；将中央财政统计经费纳入地方财政统一核算。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7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626.4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476.56 万元，占 94.29%；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49.86 万元，占 5.71%。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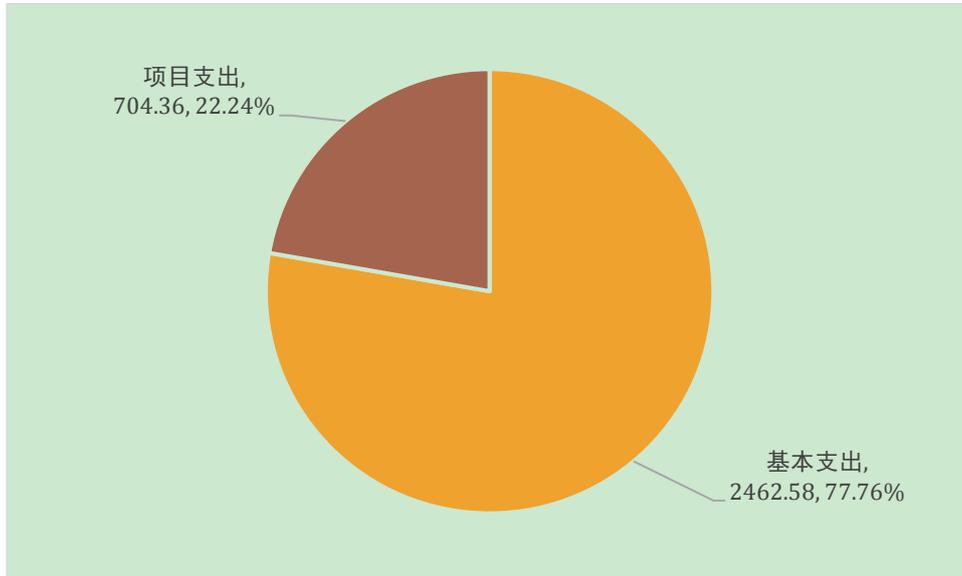
图 1：收入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7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166.9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62.58 万元，占 77.76%；项目支出 704.36 万元，占 22.24%；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如图所示：

图 2：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16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630.04 万元、本年收入 2476.56 万元；本年支出 3018.79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87.81 万元。与 2016 年度决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减少 645.91 万元，降低 20.69%，主要是统计大数据平台建设经费未列入预算和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经费预算较上年有所减少；本年支出减少 87.3 万元，降低 2.81%，主要是统计大数据平台建设经费未列入预算和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经费支出较上年有所减少。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较2017年初预算减少273.96万元，降低9.96%，主要是2017年初预算包含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对下补助经费200万元、年末剩余的项目经费已申请财政收回；本年支出增加268.27万元，增长9.75%，主要是支出上年结转结余人员经费；支出上年结转结余项目经费，用于支出大数据平台建设经费；将中央财政统计经费纳入地方财政统计经费统一核算。

五、“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11.44万元，较年初预算减少24.65万元，降低68.3%，主要是严控公车外出，压减公务接待经费支出；较2016年度决算减少5.21万元，降低31.29%，主要是严控公车外出，减少长途出差用车。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17年度无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较年初预算无增减变化，较2016年度决算无增减变化。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0.62万元。本部门2017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年初预算减少23.38万元，降低68.76%，主要是严控公车外出，减少长途出差用车；较2016年度决算减少6.03万元，降低36.22%，主要是严控公车外出，减少长途出差用车。**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本部门2017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支出。较年初预算无增减变化，较 2016 年度决算无增减变化。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本部门 2017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7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年初预算减少 23.38 万元，降低 68.76%，主要是严控公车外出，减少长途出差用车；较 2016 年度决算减少 6.03 万元，降低 36.22%，主要是严控公车外出，减少长途出差用车。

(三) 公务接待费支出 0.83 万元。本部门 2017 年度公务接待共 4 批次、29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年初预算减少 1.26 万元，降低 60.29%，主要是压减公务接待经费支出；较 2016 年度决算增加 0.83 万元，增加 100%，主要是上年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六、绩效预算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一)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17 年是落实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的开局之年。市统计局将深入贯彻中央、省、市领导对统计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推动省会率先发展的重大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中心工作，不断加强党的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扎实推进统计法治建设，全面提高统计数据质量，强化经济运行监测，做好农业普查和社情民意调查，拓展地方统计调查，培育新增入统企业，丰富统

计服务产品，提高统计分析和统计服务水平。重点做好了以下工作：

1. 认真抓好各项统计调查工作。一是严格按照统计制度和业务规范，全面组织实施农业、工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业、服务业以及人口、投资、能源、劳动力、科技、高新技术等常规统计调查，科学开展数据评估，加强数据质量管控，为促进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大量真实准确的统计数据。二是积极运用多种形式，较好开展了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调查、“问计于民”调查、“三农普”情况调查、公众消防安全调查和生态环境公众满意度调查，搭建了政府与民众沟通的又一座“连心桥”，提高了政策决策的精准性。

2. 全面提升统计服务水平。一是统计服务更快。重点专业、主要指标全面实行日监测，主要统计指标数据第一时间上报。二是统计服务更实。完善全市经济运行监测部门联席会制度，多维度做好进度分析研判工作，努力把基本情况说清，主要问题说透，措施意见说实。在月度、季度、年度分析中，做到了目标盯得紧、问题看得准、对策提得好，有效发挥了统计“风向标”作用。三是统计服务更优。围绕经济新常态，强化对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产业转型、结构优化、动能转换、风险隐患的分析；围绕经济运行的特点热点，强化多维度分析，宏观分析与重点行业、重点企业、项目跟踪监测相结合，形成了一大批有高度有深度、鲜活管用的分析报告。全年形成统计分析信息 260 篇，比去年增加近百

篇，其中市领导批示 9 篇次，《中国信息报》采用 3 篇，国家局内网采用 2 篇，省局内网采用 99 篇，市两办采用 31 篇；开通了宏观数据互联网查询平台方便公众查询检索统计数据，编印《统计一本通》向社会发放，顺应了社会公众的统计需求。四是统计服务更新。建立新制度，开展对“三新四众”、京津冀一体化、新旧动能转换、现代服务业等统计监测，满足决策创新要求；改版《石家庄统计月报》、《省会城市监测月报》，增加了领导关注和分析研究急需的指标；创新统计产品，编印《统计监测与数据解读》、《石家庄解放七十周年资料汇编》。五是统计服务更顺。理顺政府统计与部门统计关系，强化统计与发改、工信、商务等部门的数据双向服务，完善部门数据诊疗机制，形成了部门工作新合力。

3. 精心做好第三次农业普查。一是领导有力。建立领导分包负责制度和数据质量责任追究制度，对分管区域普查登记全程指导，全面负责；在重点环节和关键节点及时调度，就发现的问题及时通报，确保登记“村不漏户，户不漏项，项必填清”。二是组织有力。坚持“全、准、实、清、严”的普查目标，自元旦开始按照先慢后快、先集中后分散的分片包干方法，组织两万多名普查员开展入户登记工作。全市共登记农户 1579449 个、农业经营规模户 12942 个和农业生产经营单位 13353 个以及乡表 224 个和村表 4119 个。三是宣传有力。利用微信公众号和新农村大喇叭每周定期播发宣传

稿件，与市体育局合作组织元旦长跑助力农普活动，联合文广新局开展文化惠农宣传，与农业局合作开展农村下乡宣传活动，制作完成农普教学片，供“两员”下载学习。四是督导有力。由市局领导带队，组织普查人员分成三组，深入到涉农单位、种植养殖基地、普查户家中进行登记质量督导检查，开展督导40多次，发现问题及时改正，保证了普查工作顺利进行。五是监管有力。实行日监测制度，当日数据当日汇总、当日分析、重点通报，实现了入户率、准确率和签字率“三个百分百”。登记工作结束后，省农普办抽取了我市无极县、行唐县六个普查小区进行普查登记事后质量抽查，各项抽查指标均符合国家、省要求，顺利通过了省级事后质量抽查验收，受到省农普办的肯定。

4. 持续推进统计改革创新。一是实施核算制度改革。首次将研发支出计入全市2016年GDP年度核算，并从2017年第三季度开始正式纳入季度核算；市、县两级与省同步试行开展现代服务业增加值季度核算；探索性开展“三新”产业核算和重点行业统一核算；尝试进行体育产业增加值核算；开展GDP月度监测预警工作。二是创新开展现代服务业、“三新四众”统计工作。把重点规下服务业单位纳入统计范围；根据部门行政审批记录资料补充完善电子商务平台名录库；做好规上工业战新产业统计。三是推进绿色发展评价工作。建立部门联席会议制度，建立绿色发展指标体系，谋划制定《石家庄市绿色发展统计制度》。四是应用统计大数据平台走出统计创新新路径。依托数据采集系统开展重

点项目投资进度统计监测，数据精度明显提高；应用政府数据共享系统按季度开展规限上企业单位挖掘，促进了统计基本单位名录库建设质量，全年新发现“四上”单位超过900家；社情民意调查全面进入平台操作，调查途径实现多渠道、网络化，工作效率成倍提升；统计大数据实现对产业市场需求的精准分析和对接，举办了大数据服务与空气净化产业导入合作活动。

5. 统计基层基础建设常抓不懈。继续提升统计基层基础规范化水平，开展统计基础建设工作“回头看”，召开统计基层基础规范化建设观摩会，不断推动基层统计工作提能力、上水平；大力实施统计教育培训，举办县级统计局长培训班，构建大培训格局，推行扁平化培训方式，利用网络、视频等现代手段结合培训班对县区业务骨干和“四上”企业人员开展强化培训，基本实现了对全市统计系统干部和重点企事业单位统计人员培训的全覆盖；做好全市县乡统计专网提升工作，规范县乡联网技术标准，加强网络安全监控，开展网络信息安全全员培训，有效防止重大网络安全事件(事故)发生；加强部门统计工作，明确部门统计调查制度管理责任，加强指标标准化，推进统计电子台账建设，严格按照统计调查制度开展统计调查；完善部门联席会议制度，推进政府数据共享，工商、国税、地税、质监等部门定期向统计大数据平台推送有关数据。

6. 大力开展统计宣传。构建统计宣传新格局，推进统计开放。一是做好官方宣传。建立统计新闻发布制度，首次与市政府新闻办联合召开全市国民经济形势新闻发布会；聚焦“双问计”，举办以“问计部门”为主题的“9·20 统计开放日”活动；用好为市委市政府服务的信息“快车道”，充分发挥参谋助手作用，我局两办信息工作首次进入市直部门前五名。二是做好新闻媒体宣传。在石家庄日报、石家庄广播电视台、河北青年报刊载播放以《数说石家庄经济》为代表的全面展示我市经济建设辉煌成就、解读全市经济运行、宣传重点统计工作的新闻报道 65 篇次，发出了响亮的统计声音；市电视台就“双问计”活动成果多次来我局采访；《中国信息报》采编我市统计工作新闻稿件 10 余篇，占全省统计系统采用量的三分之一。三是做好网站宣传。改版局官方网站和局内网，全年共编发工作信息、文件通知、参考消息、统计分析等近千篇，局官方网站已成为我市统计信息发布的第一平台，市政府官网直接将我局相关板块引用并与局官网保持同步更新；国家局内网采用我市工作信息 11 篇，省局内网发布 116 篇，均提高 20%以上。

（二）预算项目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各个项目绩效目标明确，支出依据充分，预算执行合理，资金分配科学，项目完成良好，会计核算总体规范、准确，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财务制度，达到了预期效果。

2017 年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 认真做好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工作。从 2017 年 1 月 1 日开始, 指导全市普查指导员、普查员全面、准确、严谨、如实使用移动智能终端(PDA)分别采集农户普查表、规模农业经营户普查表和农业经营单位普查表指标数据并上传, 于 2017 年 3 月 15 日前完成普查登记工作。

2. 认真做好投入产出调查工作。国家规定每 5 年(逢 2 和 7 年份)开展一次全国投入产出调查和编表工作, 对国民经济各行业中具有代表性, 且具有一定的管理水平和统计工作基础的法人单位的计划, 统计、财务、物资供销、销售等方面情况进行调查。

3. 高质量完成常规统计调查、监测等工作。认真做好并高质量完成一、二、三产业等常规专项调查和监测工作。按规定完成月、季、年报表数据的收集、整理、印刷、公布等工作。利用网络平台, 向社会公布统计信息, 更好地为市领导、市有关部门和社会提供统计服务。

4. 完成统计调研分析工作。对统计制度改革及统计系统重点、难点和前瞻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 完成群众安全感调查、文明城市建设调查、社会心态调查、教育资源均衡状况调查、社区养老状况及需求调查等社情民意调查的问卷设计、组织实施、结果开发等工作。

(三) 预算项目绩效自评选例

1. 目标 1: 认真做好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工作

完成情况：一是领导有力。建立领导分包负责制度和数据质量责任追究制度，对分管区域普查登记全程指导，全面负责；在重点环节和关键节点及时调度，就发现的问题及时通报，确保登记“村不漏户，户不漏项，项必填清”。二是组织有力。坚持“全、准、实、清、严”的普查目标，自元旦开始按照先慢后快、先集中后分散的分片包干方法，组织两万多名普查员开展入户登记工作。全市共登记农户 1579449 个、农业经营规模户 12942 个和农业生产经营单位 13353 个以及乡表 224 个和村表 4119 个。三是宣传有力。利用微信公众号和新农村大喇叭每周定期播发宣传稿件，与市体育局合作组织元旦长跑助力农普活动，联合文广新局开展文化惠农宣传，与农业局合作开展农村下乡宣传活动，制作完成农普教学片，供“两员”下载学习。四是督导有力。由市局领导带队，组织普查人员分成三组，深入到涉农单位、种植养殖基地、普查户家中进行登记质量督导检查，开展督导 40 多次，发现问题及时改正，保证了普查工作顺利进行。五是监管有力。实行日监测制度，当日数据当日汇总、当日分析、重点通报，实现了入户率、准确率和签字率“三个百分百”。

效果：顺利完成第三次农业普查工作。登记工作结束后，省农普办抽取了我市无极县、行唐县六个普查小区进行普查登记事后质量抽查，各项抽查指标均符合国家、省要求，顺利通过了省级事后质量抽查验收，受到省农普办的肯定。

2. 目标 2：认真做好投入产出调查工作

完成情况：统筹谋划、稳步推进五年一次的投入产出调查的前期准备工作。一是联合财政局、工信局、金融办、调查队等四个部门下发了石统【2017】16号文《关于开展2017年投入产出调查和编表工作的通知》，加强组织领导和经费保障；二是下发了石统【2017】32号文《关于成立石家庄市投入产出调查办公室的通知》成立工作机构，建立全局性协调工作机制；三是全行业领域选取了913家调查点，反复核对基本信息，确保调查工作起好步；四是开展了投入产出调查试点，对国家方案和调查方式进行研讨论证；五是明确业务分工，组织专业骨干开展业务交流，精心组织培训教材和讲课材料。

效果：精心谋划，多措并举，顺利启动了2017年投入产出调查工作。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2017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78.58万元，比2016年度增加30万元，增长12.07%。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公务交通补贴、公务移动通讯费用补贴。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17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0.2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0.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9.69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7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7 辆，较上年增加 1 辆，主要是将中央财政统计经费固定资产账上车辆并入地方财政固定资产账；本部门没有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

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

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出租车费用、公务交通补贴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